

ICS 85.060

分类号: Y32

备案号: 18921-2006

QB

中华人民共和国轻工行业标准

QB/T 1017—2006

代替 QB/T 1017—1991

仿羊皮纸

Copy parchment

www.docin.com

2006-09-14 发布

2007-05-01 实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发布

前 言

本标准是对QB/T 1017—1991《仿羊皮纸》的修订。

本标准与QB/T 1017—1991相比，主要变化如下：

- 在检验规则中采用GB/T 2828.1—2003规定的方法，更改了检验水平；
- 规定了几种规格、定量；
- 规定了产品的适用范围；
- 对耐破度指标进行了调整；
- 将标准的附录A改为规范性附录，并对附录的书写格式进行规范编写。

本标准由中国轻工业联合会提出。

本标准由全国造纸标准化中心归口。

本标准负责起草单位：民丰特种纸股份有限公司。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鲁俭、刘海宁、胡铮。

本标准自实施之日起，代替原轻工业部发布的轻工行业标准QB/T 1017—1991《仿羊皮纸》。

本标准所代替标准的历次版本发布情况：

- QB 740—1980；QB/T 1017—1991。

www.docin.com

仿羊皮纸

1 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仿羊皮纸的分类、要求、试验方法、检验规则及标志、包装、运输、贮存。
本标准适用于机械产品防油耐渗的仿羊皮纸。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条款通过本标准的引用而成为本标准的条款。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随后所有的修改单（不包括勘误的内容）或修订版均不适用于本标准，然而，鼓励根据本标准达成协议的各方研究是否可使用这些文件的最新版本。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适用于本标准。

GB/T 450 纸和纸板试样的采取（GB/T 450—2002，eqv ISO 186:1994）

GB/T 451.1 纸和纸板尺寸及偏斜度的测定

GB/T 451.2 纸和纸板定量的测定（GB/T 451.2—2002，eqv ISO 536:1995）

GB/T 451.3 纸和纸板厚度的测定（GB/T 451.3—2002，idt ISO 534:1988）

GB/T 460 纸施胶度的测定（墨水划线法）

GB/T 454 纸耐破度的测定（GB/T 454—2002，idt ISO 2758:2001）

GB/T 462 纸和纸板 水分的测定（GB/T 462—2003，ISO 287:1991，MOD）

GB/T 1545.2 纸、纸板和纸浆 水抽提液 pH 的测定法（GB/T 1545.2—2003，ISO 6588:1986，MOD）

GB/T 2828.1 计数抽样检验程序 第1部分：按接收质量限（AQL）检索的逐批检验抽样计划（GB/T 2828.1—2003，ISO 2859—1:1999，IDT）

GB/T 10342 纸张的包装和标志

GB/T 10739 纸、纸板和纸浆试样处理和试验的标准大气条件（GB/T 10739—2002，eqv ISO 187:1990）

3 分类

3.1 仿羊皮纸按质量分为 B、C 两个等级。

3.2 仿羊皮纸分为平板纸和卷筒纸。

3.3 纸张尺寸：卷筒幅宽为 310mm、470mm、500mm、770mm 等；平板尺寸为 770mm×1090mm，或按订货合同的规定。

4 要求

4.1 仿羊皮纸的技术指标应符合表 1 规定或符合订货合同要求。

4.2 仿羊皮纸的纤维组织应均匀。纸面不应有褶子、裂口、洞眼及未经解离的纤维束。纸的切边应整齐、洁净。纸的色泽为木浆本色。

4.3 断头处应粘接牢固，粘接部分的宽度应不超过 15mm，接头两边多余部分均不超过 10mm。接头处应作好标记。

4.4 每卷接头应不超过 4 个。

4.5 卷筒直径为 400mm~450mm，或根据合同要求。

4.6 卷筒纸尺寸偏差应不超过±3mm，平板纸尺寸偏差应不超过±3mm，偏斜度应不超过 3mm。

表 1

指标名称	单位	规 定		
		B 等		C 等
定 量	g/m ²	35.0±1.7	40.0±2.0	45.0±2.2
		50.0±2.5	55.0±2.7	60.0±3.0
紧 度	≥ g/cm ³	0.8		
耐破指数	≥ kPa·m ² /g	3.64	2.73	
耐脂度	≤ 个/100mm ²	4		
施胶度	≥ mm	0.75		
pH		6.0~8.0		
交货水分	%	7.0±1.0		

5 试验方法

- 5.1 试样的采取按 GB/T 450 进行，试样的处理和试验的标准大气条件按 GB/T 10739 进行。
- 5.2 定量按 GB/T 451.2 测定。
- 5.3 紧度按 GB/T 451.2 和 GB/T 451.3 测定。
- 5.4 耐破指数按 GB/T 454 测定。
- 5.5 施胶度按 GB/T 460 测定。
- 5.6 pH 按 GB/T 1545.2 测定。
- 5.7 交货水分按 GB/T 462 测定。
- 5.8 尺寸及偏斜度按 GB/T 451.1 测定。
- 5.9 耐脂度按本标准的附录 A（规范性附录）进行测定。
- 5.10 外观检测采用目测。

6 检验规则

- 6.1 以一次交货的数量为一批，但应不多于 30t。
- 6.2 产品交收检验抽样按 GB/T 2828.1 规定进行，样本单位为“卷”或“件”。接收质量限(AQL)：耐脂度、耐破指数 AQL=6.5；定量、紧度、施胶度、pH、交货水分、外观质量、尺寸偏差及偏斜度 AQL=10。抽样方案采用正常检验二次抽样方案，检验水平为特殊检验水平 S-4。见表 2。
- 6.3 可接收性的确定：第一次检验的样品数量应等于该方案给出的第一样本量。如果第一样本中发现的不合格品数小于或等于第一接收数，应认为该批是可接收的。如果第一样本中发现的不合格品数大于或等于第一拒收数，应认为该批是不可接收的。如果第一样本中发现的不合格品数介于第一接收数与第一拒收数之间，应检验由方案给出样本量的第二样本并累计在第一样本和第二样本中发现的不合格品数。如果不合格品累计数小于或等于第二接收数，则判定该批是可接收的；如果不合格品累计数大于或等于第二拒收数，则判定该批是不可接收的。
- 6.4 需方有权按本标准对批产品进行验收，如对该批产品质量提出异议，应在到货后三个月内，通知供方共同取样进行复验。如不符合本标准或合同要求则判为批不合格，由供方负责处理，如符合本标准或合同要求，则判为批合格，由需方负责处理。

表 2

批量/卷（件）	抽 样 方 案				
	正常检验二次抽样方案 特殊检验水平 S-4				
	样本量	AQL=6.5 Ac Re		AQL=10 Ac Re	
2~25	2	0	1	—	—
	3	—	—	0	2
	3（6）	—	—	1	2
26~150	5	0	2	0	3
	5（10）	1	2	3	4

7 标志、包装、运输、贮存

- 7.1 仿羊皮纸的包装和标志按 GB/T 10342 的规定执行或按订货合同的规定。
- 7.2 每件(卷)产品上应贴有一份检验合格证。产品或包装上的标识应标明产品名称、规格、质量等级、生产日期、生产厂名称和厂址、采用标准编号。
- 7.3 运输时应使用有篷而洁净的运输工具。
- 7.4 装卸时不应使纸件受冲撞,不应将纸件从高处扔下。
- 7.5 纸件应妥善保管,防止雨、雪和地面潮气的影响。

www.docin.com

附 录 A
(规范性附录)
耐脂度的测定法

A.1 原理

在纸张上涂抹含有红色染料的甘油，观察其渗透情况。在指定区域内，计算渗透的红色油脂点的个数。

A.2 试剂

A.2.1 甘油（分析纯） 丙三醇。

A.2.2 直接大红染料(4vs)。

A.2.3 标准试剂的配制

按质量称取 99 份丙三醇（分析纯）(A.2.1) 和 1 份直接大红染料(4vs) (A.2.2) 在干净的容器内混合，并充分搅拌均匀，即成为 1%洋红的甘油水溶液，备用。

A.3 试样的采取和处理

试样的采取按 GB/T 450 进行，试样的处理和试验的标准大气条件按 GB/T 10739 进行。

A.4 耐脂度的测定

A.4.1 材料

A.4.1.1 待测纸样。

A.4.1.2 1%洋红的甘油水溶液。

A.4.1.3 宽度约为 100mm 的羊毛刷。

A.4.1.4 白色纸（仅起显色作用，一般纸张均可）。

A.4.2 试验步骤

A.4.2.1 准备一叠白色纸（5 张～10 张）作为衬垫，并在最上面的白色纸的中间部位画出 100mm×100mm 的方框。

A.4.2.2 取约 250mm×250mm 大小的一张试样，放在衬垫白色纸上。用羊毛刷（A.4.1.3）蘸上含有 1% 洋红的甘油水溶液（A.4.1.2），在试样表面对准衬垫白色纸上的 100mm×100mm 的方框处，轻轻地涂抹，纵横各涂三次。

A.4.2.3 在试样下面的白色纸的方框中，计算直径大于 0.25mm 的红色斑点。

A.4.2.4 取 5 个试样做试验，以 5 个试样试验结果的算术平均值作为结果。